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为公司聘请的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并顺利完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事项。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报审计工作的总体评价和提议，公司拟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控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自 1993 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历史沿革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1985 年 9 月，是在上海注册的中国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原名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 12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事务所，事务所更名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资质	取得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1000003），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序号：000357），美国 PCAOB 注册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孙勇	合伙人数量	41 人
2019 年末从业 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数量	334 人	
	从业人员数量	1045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人员数量	698 人（含注册会计师 307 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 师姓名和从业经 历	姓名	戎凯宇	
	从业经历	1988 年从事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至今，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和新三板公司审计。	
	姓名	熊洋	
	从业经历	2003 年从事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至今，曾负责和参与多家上市公司和新三板公司审计。	

3. 业务规模

最近一年（2018 年）业 务情况	总收入	45,620.19 万元
	净资产金额	3,048.62 万元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59 家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	5,049.22 万元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主要 行业的审计业务经验	2018 年度审计的上市公司主要行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房地产业等	
资产均值	2018 年度审计的上市公司资产均值：60.97 亿元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金额：22,170,779.21 元

购买的职业保险年累计赔偿限额：2 亿元

相关职业保险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概况：

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2 次；行政监管措施：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项目组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证券服务从业年限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戎凯宇	注册会计师	1988年从事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至今，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和新三板公司审计	32年	无	是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冯家俊	注册会计师	1994年从事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至今，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和新三板公司审计	26年	无	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戎凯宇	注册会计师	1988年从事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至今，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和新三板公司审计	32年	无	是
	熊洋	注册会计师	2003年从事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至今，曾负责和参与多家上市公司和新三板公司审计	17年	无	是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拟签字会计师戎凯宇、熊洋，质量控制复核人冯家俊符合独立性要求，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为170万元（含税），审计收费与2019年度一致。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

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上市公司审计委员会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机构期间,按计划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根据其本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及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建议继续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的审计机构并支付其相应的报酬,聘期一年。

(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公司事先将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与我们沟通,经审阅公司拟续聘的众华的执业资质及相关资料,我们同意将续聘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和内控的审计机构。经核查,我们认为众华具备证券、期货相关执业资格,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同意本次续聘。

3、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履行充分、恰当。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2020年4月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年度报酬的议案》,鉴于公司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持了多年的合作关系,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健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两项审计费用合计为170万元(含税)。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0日